附件2

面试人员须知

一、应试人员在面试当天上午8：00前按时到侯考室报到。迟到20分钟即8:20及以后到的考生不再进入候考室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二、应试人员按侯考室工作人员的安排，参加报考岗位面试顺序的抽签。

三、在候试期间，要耐心等待，不得离开候考室，不得大声喧哗，禁止吸烟；需要上卫生间的，经报告候考室工作人员同意后，由1名工作人员陪同前往和返回；应试人员不得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及其他相关资料。如带手机等通讯工具的，自觉将其交工作人员代为保管，面试结束后归还；如发现不交的，取消面试资格。如有其他特殊情况发生必须及时向工作人员报告。

四、当前一位应试人员面试时，后一位应试人员要作好准备。每一位应试人员面试时，由候考室工作人员送到候考室门口，再由考场联络员引领到考场应试。

五、面试中，认真理解和回答主考官提出的问题，注意掌握回答问题的节奏和时间。回答完每一道题，请说：“回答完毕”。

六、应试人员在面试中不能向考官自报姓名和简历，否则取消面试资格，所造成的一切责任自负。

七、每一位应试人员面试结束后，不得大声喧哗和议论，应到提供休息地点休息，按工作人员通知的时间等候公布面试成绩，听完成绩公布并签字后即离开考场。

八、自觉遵守考试纪律，尊重考官和其他考务工作人员，服从考务工作人员指挥和安排。如有发现违纪违规行为，取消其录用资格。